

2025年度述法工作报告

市水利局党组书记、局长 闫道畅

(2026年1月30日)

2025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，紧紧围绕水利中心工作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积极推进依法行政，现将本人一年来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履职情况

(一) 扛牢法治建设主体责任，做到“三个带头”

作为市水利局党组书记，我始终将法治建设作为首要政治任务，亲自抓、负总责，构建起责任明晰、协同配合的法治工作闭环体系。全年共组织法治专题学习12次，我亲自讲授党课1次，带动系统干部职工增强法治观念，提升法治素养。同时，定期牵头研究推进法治工作，局党组会议研究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4次，制定并实施了多项法治建设重要举措。

(二)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

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联合市公安局制定专项执法行动通知及其他配套文件，同步推进执法与普法工作。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，对行政审批服务事项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事项等进行了全面公开，

“双公示”事项公示率达到100%。牵头建立健全行政调解和行政指导工作领导机制，全年群众信访事项化解率达到100%，行风热线、市长热线和群众来信办结率、满意答复率均达到100%。

（三）强化联合协作，提升执法监管效能

深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共开展3批次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，联合多部门检查市场主体12家，抽查结果全部公示并录入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。

积极推动与刑事司法、检察公益诉讼的协作，推进联合协同执法，与多部门共同研究制定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工作机制，设立联合办公室，实现线索双向移送、调查协作、联合督办。

始终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全年累计巡查次数3517次，巡查河道11.1万公里，现场制止违法行为147次，立案查处水事违法案件45起。

（四）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浓厚法治氛围

充分利用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等重要节点，精心组织普法宣传活动，通过布设宣传展板、横幅，设置咨询台，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，向市民宣传水法律法规和节水知识。

积极推动普法形式创新，借助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相结合的方式扩大宣传影响力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平台等渠道发布普法信息。

二、2024年度述法问题整改情况

在去年的述法报告中，我提出单位存在“个别干部职工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足”的问题。作为局长，我第一时间牵头制定专项整改方案，细化整改举措、明确整改时限、压实整改责任，多措并举推动问题整改，截至目前，该问题已基本整改到位。**一是强化思想引领，筑牢学习根基。**制定详细的法治学习计划，加强互动性和针对性，确保学习实效。同时，强化自身法治学习，发挥“头雁领航”作用。**二是提升队伍素养，增强履职能力。**建立常态化、系统化的能力提升机制，加强实战能力培养和专项历练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法治素养。**三是强化示范带动，压实主体责任。**班子成员带头主动学习、带头交流研讨，我坚持以身作则，定期分享自身学习体会，带动干部职工主动参与学习，形成“头雁领航、全员跟进”的良好学习氛围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回顾 2025 年，虽然我市水利法治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。

（一）法治学习铸魂不足，学用结合有短板

作为局长，学习教育存在“重形式、轻实效”的问题，对不分管相关业务的班子成员缺乏针对性的学习引导和督促。我自身的法治学习主动性也有起伏，尤其在重点工作任务繁重时，对法治学习的统筹安排不够、重视程度不足，未能真正发挥“头雁领航”作用，学用结合不够紧密。

（二）队伍素养赋能不够，履职能力有欠缺

部分工作人员对水利法律法规的理解不够透彻，对法制审核的程序要求掌握不熟练。面对跨领域、跨部门的复杂水利违法案件和行政事务疑点难点，部分人员缺乏系统的分析判断和问题解决能力。这主要源于我未能建立常态化、系统化的能力提升机制。

（三）普法宣传提质不够，精准发力有差距

普法宣传形式较为传统，对新媒体宣传形式运用不充分、力度不足，导致普法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受限。宣传内容缺乏针对性和侧重点，多以通用法律法规条文为主，未能紧密结合南阳水利工作实际。同时，宣传频次不足、常态未形成，法治理念难以真正深入人心。

（四）执法队伍建强不够，规范履职有弱项

执法队伍机构改革后，原专门执法支队被撤销，执法人员均为兼职，难以投入足够时间和精力钻研执法知识、锤炼执法技能。短期培训难以从根本上提升兼职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，导致全局执法队伍专业性、执法工作规范化水平较改革前有明显差距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（一）持续深入学习，提升法治素养

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，积极推进全市水利系统法治建设。

（二）建立常态化机制，提升队伍能力

建立常态化、系统化的能力提升机制，加强实战能力培养和专项历练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法治素养，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水利法治队伍。

（三）创新普法形式，增强宣传效果

积极创新普法形式，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扩大宣传影响力，结合南阳水利工作实际，制定有针对性的宣传内容，提高普法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（四）强化执法监管，规范执法行为

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规范化水平，完善执法协作机制，强化跨部门联合执法，有效打击水事违法行为，维护良好的水事秩序。

